河南工程学院学生工作部(处)文件

心培〔2026〕002号

关于开展心光学堂初阶课程培训的通知

各学院、力行书院、“一站式”学生社区:

为进一步夯实我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基础，筑牢“学校—学院—班级—宿舍”四级心理健康防护网，提升各学院心理专员、社区育人导师培育指导学生骨干的专业能力，经研究，决定开展“一线观察员赋能计划”初阶课程培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

本次培训旨在帮助参训人员明确班级心理委员、宿舍信息员的角色定位与核心价值；掌握基础心理知识、异常行为及危机信号识别方法和规范上报流程；学会设计学生骨干心理培训方案，推动心理委员、宿舍信息员树立科学的校园心理健康工作理念。

二、培训时间及地点

培训时间：2026年3月11日（周三）下午15:30-17:00

培训地点：综合楼513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团体辅导室

三、培训对象

各学院心理专员、社区育人导师。

四、培训内容

本次培训将解读学生骨干角色定位与核心职责并明确指导工作要点，普及校园基础心理知识，讲解异常行为和危机信号的识别技巧及规范上报要求，同时指导参训人员掌握学生骨干心理培训方案的设计方法。

五、培训要求

各学院、社区需高度重视本次培训，提前协调工作安排，确保参训人员全程参与。参训人员需提前 10 分钟进入会场完成签到，培训期间保持手机静音且不随意离场；特殊情况请假的，需经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签字后报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备案并及时补学相关内容。

六、考核要求

培训结束后2周内，参训人员需面向本院系、本社区心理委员及宿舍信息员开展1次专项心理培训，并按时向心理健康教育中心提交培训现场照片（不少于2张，场景清晰），发送至邮箱xscxlk@163.com；未按时提交的，视为考核不合格，考核结果作为岗位履职、评优评先参考依据。

学生工作部　　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心光学堂

2026年4月15日